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JSZC-320904-YDZJ-T2024-00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盐城市, 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45.221734 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145.221734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标准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 (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且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处于不合格状态。(仅对企业某项被核查为不达标的资质进行限制)。

(2)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和等级: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

(3) 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现场管理人员、不在本项目兼任本项目的其它岗位。

在建工程 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或归集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项目负责人有在养护期内的绿化养护、市政养护项目的，不属于招标公告及文件规定的有在建工程。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须为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中小微企业（投标时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建筑业。；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1月20日00时00分到2024年11月22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1. 时间：2024年11月20日至2024年11月22日，每天上午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0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地点：“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0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100号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大厦大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七、其他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 JSZC-320904-YDZJ-T2024-0004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苏采云”系统内免费下载（投标人必须在苏采云系统中获取采购文件，方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JSZC-320904-YDZJ-T2024-0004
2. 项目名称：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 145.221734 万元
5. 最高限价： 145.221734 万元，采购人将拒绝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
6. 采购需求（简介）： 大丰开发区阿特斯污水压力管道工程施工，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采购人保留对上述工程量及范围适当调整的权利。
7. 工期要求： 50 日历天。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标准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

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处于不合格状态。（仅对企业某项被核查为不达标的资质进行限制）。

(2)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和等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3)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现场管理人员、不在本项目兼任本项目的其它岗位。

在建工程：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或归集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项目负责人有在养护期内的绿化养护、市政养护项目的，不属于招标公告及文件规定的有在建工程。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须为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中小微企业（投标时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建筑业。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20日至2024年11月22日，每天上午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苏采云”系统内免费下载(投标人必须在苏采云系统中获取采购文件,方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3. 售价: 免费。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2. 地点: “苏采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五、开启

1. 时间: 2024年12月2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2. 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100号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大厦大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根据《“苏采云”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规定,在“苏采云”系统 <http://jszfcg.jsczt.cn/jszc/login> 中按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如遇到涉及“苏采云”系统使用的任何问题,应在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期间致电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电话:0519-86722805、0519-86617173。.)。

2.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通过系统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评审结束后由中标候选人送达或邮寄至江苏盐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中标单位不需要提供)。

3. 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当每天都上网查询,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凡涉及到该项目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江苏政府采购网上的更正或补充通知为准。

4. 因供应商的系统环境、操作等原因导致报名、开评标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负责。

5. 本项目采购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 潜在供应商访问电子招标响应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响应文件--导出加密的响应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响应文件。

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以下简称《操作手册》)(手册下载地址

http://czj.yancheng.gov.cn/art/2023/9/14/art_2407_4057499.html)。

7. 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

<http://jszfcg.jsczt.cn/jszc/login>。

8. “CA 数字证书”的获取：供应商需办理 CA 锁，“苏采云”系统目前支持政务 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用于“苏采云”平台的政务 CA 全省通用。“CA 数字证书”的办理地点及联系方式（亭湖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26 窗口，联系电话：15051556883，办理邮箱：

yancheng@ideabank.net.cn）。

9. 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10.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11. 请潜在投标单位提前安装相应的控件（详见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栏目-“苏采云”系统操作手册、驱动、客户端等资料下载中的政务 CA 方正签章控件驱动）并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苏采云”系统参与不见面开评标。

12. 各供应商须在开标前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电脑需配备摄像头、麦克风和音响，用于保障不见面交易能够完成相关视频对话、演示），并且在开评标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电脑，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电脑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联系人：杨怡杰

联系方式：198515080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盐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大丰区大唐集团六楼

联系人：陈彬

电 话：158510038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彬

电 话：1585100389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杨怡杰

电 话：19851508018

电子邮件：76539410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盐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大唐集团六楼

联 系 人：陈彬

电 话：15851003897

电子邮件：15679090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